2023年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

重点工作计划

一、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成员单位部分

| 序号 | 重点任务 | 责任部门 | 完成期限 |
| --- | --- | --- | --- |
| 1 | 印发通知部署开展第6个、第7个全国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加强学校健康教育，进一步营造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氛围 | 教育部 | 2023年2月、8月 |
| 2 | 印发通知部署做好2023年春季、秋季学期中小学生视力监测主要信息报送工作。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督促和确保落实学生健康体检制度和每学期视力监测制度，及时把视力监测结果记入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并按规定上报全国学生体质健康系统 | 教育部 | 2023年2月、8月 |
| 3 | 部署开展2022年度各省级人民政府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评议考核。印发2023年度儿童青少年近视评议考核工作方案 |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体育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疾控局 | 2023年3月 |
| 4 | 召开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第四次会议，推动联席会议机制各成员单位高度重视中小学生视力保护工作，切实发挥联席会议机制职能，针对影响视力健康的重点因素，分工负责，有针对性开展工作 | 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 2023年3月 |
| 5 | 公布第三批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改革试验区和试点县（市、区） | 教育部 | 2023年3月 |
| 6 | 举办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和试点县（市、区）建设专题研讨活动，交流研讨经验做法，持续加强部署推进 | 教育部 | 2023年4月 |
| 7 | 举办第二届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宣讲团第三次集体备课，持续推进宣讲工作 | 教育部 | 2023年4月 |
| 8 | 核定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2022年儿童青少年近视率 |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4月 |
| 9 | 遴选建设30个左右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基地 | 教育部 | 2023年4月 |
| 10 | 向国务院报告、向各省级人民政府反馈2021年度近视防控评议考核结果 |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体育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疾控局 | 2023年4月—5月 |
| 11 | 举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专题研讨班 | 教育部 | 2023年4月—6月 |
| 12 | 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3年全国爱眼日活动，深化近视防控宣传教育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2023年5月 |
| 13 | 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3年教育系统全国爱眼日活动，举办主题推进活动 | 教育部 | 2023年5月—6月 |
| 14 | 指导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出台省级文件，把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作为重要内容进行部署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15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落实“双减”政策，继续指导各地落实课后服务、作业管理和考试管理的要求，加强大数据监测，防止中小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反弹。丰富课后服务内容，充分发挥课后服务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方面的作用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16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级各类学校引导学生科学规范使用电子产品，养成信息化环境下良好的学习和用眼卫生习惯。严禁学生将个人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带入学校的要进行统一保管。学校教育本着按需的原则合理使用电子产品，教学和布置作业不依赖电子产品，使用电子产品开展教学时长原则上不超过教学总时长的30%，原则上采用纸质作业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17 | 用好中小学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学生作业、手机、睡眠管理监测。推进儿童电话手表专项整治工作，引导学生养成信息化环境下良好的学习和用眼习惯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18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合理安排学校作息时间，规范学生作业时间，引导学生做好睡眠管理，加强科学监测和调研，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应达到10小时，初中生9小时，高中生8小时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19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学校严格依据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组织安排教学活动，严格按照“零起点”正常教学，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书面家庭作业完成时间不得超过60分钟，初中不得超过90分钟，高中阶段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0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准确把握考试功能，大幅压减考试次数，规范考试命题管理，合理运用考试结果，完善学习过程评价，加强学业质量监测，完善管理监督机制，规范学校教育教学行为。坚决控制义务教育阶段校内统一考试次数，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义务教育其他年级由学校每学期组织一次期末考试，初中年级从不同学科的实际出发，可适当安排一次期中考试，切实降低学生考试压力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1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开齐开足上好体育与健康课，推进体育教学改革，做好体质健康监测，完善体质管理体系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2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改善教学设施和条件，鼓励采购符合标准的可调节课桌椅和坐姿矫正器，为学生提供符合用眼卫生要求的学习环境，严格按照普通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落实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采光和照明要求，使用利于视力健康的照明设备。加快消除“大班额”现象，学校教室照明卫生标准达标率100％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3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中小学校严格组织全体学生每天上下午各做1次眼保健操。有序组织和督促学生在课间时到室外活动或远眺，防止学生持续疲劳用眼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4 | 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意见》，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级各类学校强化体育与健康课和课外锻炼，确保中小学生在校时每天1小时以上体育活动时间。严格落实国家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确保小学一二年级每周4课时，三至六年级和初中每周3课时，高中阶段每周2课时。中小学校每天安排30分钟大课间体育活动，全面实施寒暑假学生体育家庭作业制度，督促检查学生完成情况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5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级各类学校依托相关课程开展健康教育，向学生讲授保护视力的意义和方法，提高其主动保护视力的意识和能力。培训培养健康教育教师，开发和拓展健康教育课程资源。支持鼓励学生成立健康教育社团，开展视力健康同伴教育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6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地各校深入开展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加强家校协同发力，指导家长做好家庭教育，督促家长履行好监护责任，让孩子从手机、网络中解放出来，帮助孩子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加强近视防控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7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中小学校建立校领导、班主任、校医（保健教师）、家长代表、学生视力保护委员和志愿者等学生代表为一体的视力健康管理队伍，明确和细化职责。将近视防控知识融入课堂教学、校园文化和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加强校医院、医务室（卫生室、保健室等）力量，按标准配备校医和必要的药械设备及相关监测检查设备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8 | 保证儿童每天2小时以上户外活动。为儿童提供营养均衡、有益于视力健康的膳食，促进视力保护。引导教师和家长控制幼儿使用网络及电子产品时间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29 | 加快修订《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和《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等 |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30 | 加强现有中小学卫生保健机构建设，按照标准和要求强化人员和设备配备 | 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2023年12月 |
| 31 | 持续支持高校专家学者围绕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的重大问题开展研究。发挥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的导向作用，充分利用高校理论研究优势，为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贡献智慧和力量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32 | 持续引导高校专家学者围绕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撰写咨政建言报告。充分用好教育部信息报送渠道，遴选报送系列高质量研究报告，积极服务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33 | 加强对近视防控与诊治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和眼视光行业产业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的指导工作，强化运行管理，进一步服务眼视光行业产业，为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提供支撑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34 | 鼓励高校特别是医学院校、高等师范院校开设眼视光、健康管理、健康教育相关专业，大力培养近视防控、视力健康管理专门人才和健康教育教师。分期分批研制发布近视防控相关专业简介和专业教学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及时纳入课程和教学内容，加快培养近视防控相关专业人才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35 | 开展全国学校校医等专职卫生技术人员配备情况调研，着力解决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数量及相关设备配备不足问题 |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36 | 组织实施“十四五”眼健康规划，以儿童青少年为重点人群，推动涉及全年龄段人群、全生命周期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强重点人群重点眼病防治，提升近视矫治水平 |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37 | 全面加强近视监测与评估，在地市级全覆盖的基础上，争取实现县（区）学生近视监测全覆盖，监测结果作为评议考核的数据支撑。深入分析监测数据，提出针对性意见，分类指导各地更加精准、有效落实综合防控措施 |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38 | 立足早发现早干预，指导各地落实《0—6岁儿童眼保健及视力检查服务规范》，以低年龄段儿童为重点，加强0—6岁儿童眼健康管理，确保0—6岁儿童每年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90％以上。积极总结各地视力健康管理信息化经验模式，依托电子健康档案逐步完善0—6岁儿童视力健康电子档案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2023年12月 |
| 39 | 持续发挥卫生监管合力，部署做好2023年学校、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教室（教学场所）采光和照明随机抽检，巩固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儿童青少年近视矫正工作切实加强监管工作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发〔2019〕11号），开展《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工作，促进学校改进教学卫生条件。针对儿童青少年近视矫正市场乱象问题，联合相关部门切实加强监管执法，规范近视矫正服务，切实维护儿童青少年眼健康权益 | 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40 | 推进眼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加强培训基地和师资队伍建设，提高眼科医生培养质量；加大眼科专业继续医学教育力度，加强医务人员近视防控知识技能培训，提高青少年近视防控水平；推动县级儿童保健人员培训提标扩面，强化眼保健相关内容培训，加强近视防控相关专业人才培养 | 国家卫生健康委 | 2023年12月 |
| 41 | 扩大典型示范效果，加强对全国357个近视防控适宜技术试点县（区）的“一对一”专业指导，及时总结先进经验和成效，征集优秀案例，向全国推广 |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42 | 开展全方位的社会动员，持续不断开展公众眼健康宣教，组织权威专家编写系列科普作品，联合媒体多渠道开展儿童青少年预防近视科普宣传教育，为群众提供科学专业的健康咨询和健康服务 |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43 | 更新、研制和发布青少年体育和体质健康的促进政策，从顶层设计方面进一步保障近视防控工作的开展 | 体育总局 | 2023年12月 |
| 44 | 不断推进科学健身指导与普及工作，搭建儿童青少年运动促进健康研究、推广和培训平台，推进社区运动健康中心试点工作，为广泛开展青少年科学健身指导奠定基础 | 体育总局 | 2023年12月 |
| 45 | 持续开展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坚持面向全体、覆盖基层、普惠可及的原则，推动各地经常性开展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体育赛事、技能展示、健身科普、体育文化宣传等活动 | 体育总局 | 2023年12月 |
| 46 | 合理安排投入，积极支持相关部门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工作 | 财政部 | 2023年12月 |
| 47 | 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完善校医、保健教师、健康教育教师职称评审政策。组织实施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眼视光技术专业考试，加强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的人才队伍建设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48 | 持续加大监管力度，引导和鼓励眼镜制配场所加强内部计量管理，不断提高法制计量意识。通过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手段，进一步强化预防近视相关产品质量监管。支持和引导相关认证机构大力推广眼视光产品及验光配镜服务认证，以高水平的认证制度保障近视防控工作的开展。持续加强医疗器械质量监管，保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整治虚假违法近视防控产品和广告，积极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 市场监管总局 | 2023年12月 |
| 49 | 结合当前与儿童青少年视力保护相关的消费热点、难点问题，通过发布消费警示提示、建设网上消费教育基地、组织开展比较试验等手段，部署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工作，优化儿童青少年消费体验。提醒家长重视孩子用眼卫生，为孩子选择适当的产品或者服务，及时纠正孩子错误的用眼习惯 | 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50 | 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严格管理切实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通知》精神，继续加强网络游戏管理，优化实名认证系统，扎实推进防沉迷工作，积极引导未成年人提高网络素养，形成良好用网习惯 | 中央宣传部 | 2023年12月 |
| 51 | 加强青少年读物出版指导，不断规范青少年读物印刷出版，为青少年遴选一批优质有声读物，积极引导青少年科学用眼、保护视力 | 中央宣传部 | 2023年12月 |
| 52 | 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新媒体等作用，利用公益广告等形式，多层次、多角度宣传推广近视防控知识，不断提高学生、家长和全社会爱眼护眼意识，营造有利于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的良好环境 | 中央宣传部、广电总局、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共青团中央等 | 2023年12月 |
| 53 | 教育每个学生强化“每个人是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意识。主动学习掌握科学用眼护眼等健康知识，养成健康习惯，并向家长宣传。引导每个学生积极关注自身视力状况，自我感觉视力发生明显变化时，及时告知家长和老师，尽早到正规医疗机构检查和治疗 |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 | 2023年12月 |
| 54 | 将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总体近视率和体质健康状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严禁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片面以学生考试成绩和学校升学率考核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55 | 对儿童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连续三年下降的地方人民政府和学校依法依规予以问责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56 | 将视力健康纳入素质教育，将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课业负担等纳入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评估体系 | 教育部 | 2023年12月 |
| 57 | 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等法律和政策性文件，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形成宏观政策指引 | 共青团中央 | 2023年12月 |
| 58 | 发挥共青团宣传组织化和新媒体矩阵优势，创新宣传工作方法，加强分众化宣传，重点面向15岁以下及学龄前儿童和家长，做好观念引导、常识普及、方法传授等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 共青团中央 | 2023年12月 |
| 59 | 继续开展主题活动，在实践教育中培养青少年健康用眼生活习惯。深化“青春爱运动 健康强中国”全民健身活动，以“青春运动日记”为主题开展常态化全民健身网络打卡活动等，保障儿童青少年体育活动时间，引导形成爱眼护眼健康生活方式 | 共青团中央 | 2023年12月 |
| 60 | 加大广播电视媒体和网络视听平台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的宣传力度，着力提升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等有关工作宣传报道的实效性，提高宣传报道质量水平，在全社会营造科学用眼护眼、积极支持和参与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的良好氛围 | 广电总局 | 2023年12月 |
| 61 | 充分发挥中医药在近视防控中的作用，推动各地有序开展中医适宜技术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试点工作，评价效果进一步推广示范 | 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 2023年12月 |
| 62 | 评估中医适宜技术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试点。指导有序开展青少年近视中医药干预活动。持续做好中医药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科普工作 | 国家中医药局 | 2023年12月 |
| 63 | 加强推动中医药防治近视相关研究工作，促进中医药防治近视研究成果与技术的应用推广。指导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医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儿童青少年近视中西医结合综合防控有效方法、技术和配套产品研究”项目和“中医药古籍文献和特色技术传承专项”中相关项目的实施，促进相关研究成果的转化及应用 | 国家中医药局 | 2023年12月 |
| 64 | 持续做好“生育健康及妇女儿童健康保障”重点专项的组织实施，围绕儿童近视精准干预技术与策略研究，支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技术和产品创新研发 | 科技部 | 2023年12月 |
| 65 | 加强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基地建设，围绕儿童健康保障和青少年近视防控，持续开展多中心临床研究、技术培训和推广，提升整体救治水平和医疗服务能力 | 科技部 | 2023年12月 |
| 66 | 依法依规对违规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相关活动的社会组织进行处理 | 民政部 | 2023年12月 |
| 67 | 立足职能开展近视防控家庭教育指导，联动卫生健康部门，积极发挥医护人员专业优势，面向城乡社区家长儿童开展健康科普、健康义诊等活动，帮助家长和儿童学习近视预防等健康知识，增强近视防控意识 | 全国妇联 | 2023年12月 |
| 68 | 继续指导各级妇联开展丰富多彩的儿童体育锻炼、义务劳动等主题实践活动，吸引孩子主动参加户外活动，减少电子产品使用时间 | 全国妇联 | 2023年12月 |
| 69 | 完善以青少年猕猴为实验动物的全链条光与视觉健康研究平台；继续深入研究光对视觉系统结构与功能的影响特性和影响机理，为建立早期诊断方法、制定更加有效的近视防控措施提供科学依据；继续进行不同时空尺度和多维度环境因素近视的发生发展析因研究、近视机制的双生子研究、近视的功能损害与调控研究等 | 中科院 | 2023年12月 |
| 70 | 继续研发满足近视防控等视觉健康需求的主动光健康关键技术，为实现更高层次的近视综合防控奠定基础；扩大减缓近视发生灯具的应用范围，在学校、家庭等学习环境中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 | 中科院 | 2023年12月 |

二、教育部相关司局部分

| 序号 | 重点任务 | 责任司局 | 完成期限 |
| --- | --- | --- | --- |
| 1 | 印发通知部署开展第6个、第7个全国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加强学校健康教育，进一步营造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氛围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2月、8月 |
| 2 | 印发通知部署做好2023年春季、秋季学期中小学生视力监测主要信息报送工作。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督促和确保落实学生健康体检制度和每学期视力监测制度，及时把视力监测结果记入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并按规定上报全国学生体质健康系统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2月、8月 |
| 3 | 部署开展2022年度各省级人民政府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评议考核。印发2023年度儿童青少年近视评议考核工作方案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3月 |
| 4 | 召开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第四次会议，推动联席会议机制各成员单位高度重视中小学生视力保护工作，切实发挥联席会议机制职能，针对影响视力的重点因素，分工负责，有针对性开展工作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3月 |
| 5 | 公布第三批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改革试验区和试点县（市、区）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3月 |
| 6 | 举办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和试点县（市、区）建设专题研讨活动，交流研讨经验做法，持续加强部署推进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4月 |
| 7 | 举办第二届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宣讲团第三次集体备课，持续推进宣讲工作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4月 |
| 8 | 遴选建设30个左右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基地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4月 |
| 9 | 向国务院报告、向各省级人民政府反馈2021年度近视防控评议考核结果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4月—5月 |
| 10 | 举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专题研讨班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4月—6月 |
| 11 | 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3年教育系统全国爱眼日活动，举办主题推进活动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5月—6月 |
| 12 | 指导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出台省级文件，把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作为重要内容进行部署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12月 |
| 13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落实“双减”政策，继续指导各地落实课后服务、作业管理和考试管理的要求，加强大数据监测，防止中小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反弹。丰富课后服务内容，充分发挥课后服务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方面的作用 | 基教司、监管司 | 2023年12月 |
| 14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级各类学校引导学生科学规范使用电子产品，养成信息化环境下良好的学习和用眼卫生习惯。严禁学生将个人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带入学校的要进行统一保管。学校教育本着按需的原则合理使用电子产品，教学和布置作业不依赖电子产品，使用电子产品开展教学时长原则上不超过教学总时长的30%，原则上采用纸质作业 | 基教司、职成司、科技司等 | 2023年12月 |
| 15 | 用好中小学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学生作业、手机、睡眠管理监测。推进儿童电话手表专项整治工作，引导学生养成信息化环境下良好的学习和用眼习惯 | 基教司、科技司 | 2023年12月 |
| 16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合理安排学校作息时间，规范学生作业时间，引导学生做好睡眠管理，加强科学监测和调研，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应达到10小时，初中生9小时，高中生8小时 | 基教司、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职成司、督导局等 | 2023年12月 |
| 17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学校严格依据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组织安排教学活动，严格按照“零起点”正常教学，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书面家庭作业完成时间不得超过60分钟，初中不得超过90分钟，高中阶段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 基教司、教材局、职成司等 | 2023年12月 |
| 18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与健康课，推进体育教学改革，做好体质健康监测，完善体质管理体系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基教司、职成司、督导局等 | 2023年12月 |
| 19 | 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准确把握考试功能，大幅压减考试次数，规范考试命题管理，合理运用考试结果，完善学习过程评价，加强学业质量监测，完善管理监督机制，规范学校教育教学行为。坚决控制义务教育阶段校内统一考试次数，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义务教育其他年级由学校每学期组织一次期末考试，初中年级从不同学科的实际出发，可适当安排一次期中考试，切实降低学生考试压力 | 基教司、督导局等 | 2023年12月 |
| 20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改善教学设施和条件，鼓励采购符合标准的可调节课桌椅和坐姿矫正器，为学生提供符合用眼卫生要求的学习环境，严格按照普通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落实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采光和照明要求，使用利于视力健康的照明设备。加快消除“大班额”现象，学校教室照明卫生标准达标率100％ | 基教司、职成司、财务司、督导局等 | 2023年12月 |
| 21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中小学校严格组织全体学生每天上下午各做1次眼保健操。有序组织和督促学生在课间时到室外活动或远眺，防止学生持续疲劳用眼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基教司、职成司等 | 2023年12月 |
| 22 | 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意见》，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级各类学校强化体育与健康课和课外锻炼，确保中小学生在校时每天1小时以上体育活动时间。严格落实国家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确保小学一二年级每周4课时，三至六年级和初中每周3课时，高中阶段每周2课时。中小学校每天安排30分钟大课间体育活动。全面实施寒暑假学生体育家庭作业制度，督促检查学生完成情况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基教司、职成司等 | 2023年12月 |
| 23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级各类学校依托相关课程开展健康教育，向学生讲授保护视力的意义和方法，提高其主动保护视力的意识和能力。培训培养健康教育教师，开发和拓展健康教育课程资源。支持鼓励学生成立健康教育社团，开展视力健康同伴教育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基教司、职成司、教师司、教材局等 | 2023年12月 |
| 24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各地各校深入开展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加强家校协同发力，指导家长做好家庭教育，督促家长履行好监护责任，让孩子从手机、网络中解放出来，帮助孩子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加强近视防控 | 基教司、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职成司等 | 2023年12月 |
| 25 | 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确保中小学校建立校领导、班主任、校医（保健教师）、家长代表、学生视力保护委员和志愿者等学生代表为一体的视力健康管理队伍，明确和细化职责。将近视防控知识融入课堂教学、校园文化和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加强校医院、医务室（卫生室、保健室等）力量，按标准配备校医和必要的药械设备及相关监测检查设备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教师司等 | 2023年12月 |
| 26 | 保证儿童每天2小时以上户外活动。为儿童提供营养均衡、有益于视力健康的膳食，促进视力保护。引导教师和家长控制幼儿使用网络及电子产品时间 | 督导局、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基教司等 | 2023年12月 |
| 27 | 加快修订《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和《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等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政法司等 | 2023年12月 |
| 28 | 加强现有中小学卫生保健机构建设，按照标准和要求强化人员和设备配备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财务司等 | 2023年12月 |
| 29 | 鼓励高校特别是医学院校、高等师范院校开设眼视光、健康管理相关专业，大力培养近视防控、视力健康管理专门人才和健康教育教师。分期分批研制发布近视防控相关专业简介和专业教学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及时纳入课程和教学内容，加快培养近视防控相关专业人才 | 高教司、职成司、研究生司等 | 2023年12月 |
| 30 | 持续支持高校专家学者围绕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的重大问题开展研究。发挥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的导向作用，充分利用高校理论研究优势，为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贡献智慧和力量 | 社科司 | 2023年12月 |
| 31 | 持续引导高校专家学者围绕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撰写咨政建言报告。充分用好教育部信息报送渠道，遴选报送系列高质量研究报告，积极服务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 社科司 | 2023年12月 |
| 32 | 加强对近视防控与诊治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和眼视光行业产业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的指导工作，强化运行管理，进一步服务眼视光行业产业，为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提供支撑 | 科技司 | 2023年12月 |
| 33 | 开展全国学校校医等专职卫生技术人员配备情况调研，着力解决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数量及相关设备配备不足问题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督导局、教师司等 | 2023年12月 |
| 34 | 持续发挥卫生监管合力，部署做好2023年学校、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教室（教学场所）采光和照明随机抽检，推动《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工作，促进学校改进教学卫生条件。针对儿童青少年近视矫正市场乱象问题，联合相关部门切实加强监管执法，规范近视矫正服务，切实维护儿童青少年眼健康权益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12月 |
| 35 | 合理安排投入，积极支持相关部门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工作 | 财务司 | 2023年12月 |
| 36 | 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推动各地完善教师职称分类评价，做好教师职称评审，促进校医、保健教师、健康教育教师职业发展 | 教师司、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等 | 2023年12月 |
| 37 | 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新媒体等作用，利用公益广告等形式，多层次、多角度宣传推广近视防控知识，不断提高学生、家长和全社会爱眼护眼意识，营造有利于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的良好环境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新闻办等 | 2023年12月 |
| 38 | 教育每个学生强化“每个人是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意识。主动学习掌握科学用眼护眼等健康知识，养成健康习惯，并向家长宣传。引导每个学生积极关注自身视力状况，自我感觉视力发生明显变化时，及时告知家长和老师，尽早到正规医疗机构检查和治疗 | 全国防近办、体卫艺司 | 2023年12月 |
| 39 | 将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总体近视率和体质健康状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严禁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片面以学生考试成绩和学校升学率考核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对儿童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连续三年下降的地方政府和学校依法依规予以问责 | 督导局 | 2023年12月 |
| 40 | 将视力健康纳入素质教育，将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课业负担等纳入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评估体系 | 督导局 | 2023年12月 |